哈尔滨工业大学涉密研究生保密承诺书

本人为依照法定程序确定的涉密研究生，在此郑重承诺履行以下责任：

1. 认真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和上级机关、学校制定颁发的各项保密法律、法规和制度，履行保密义务；
2. 保守国家秘密，不以任何形式泄露所掌握、知悉、管理的国家秘密；
3. 不提供虚假个人信息，自愿接受各级保密管理部门的保密审查；
4. 掌握本职岗位的保密范围，承担所负责学习工作的保密责任；
5. 学习保密知识，提高保密技能，积极参加保密教育、培训；
6. 不违规记录、存储、复制、传递国家秘密信息；

七、不将涉密计算机连接互联网,不在连接互联网的计算机上处理、存储涉密或敏感信息,不违规使用和留存涉密载体；

八、主动上交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，严格遵守保密规定；

1. 自觉开展自检自查，认真整改,发生重大事项须采取补救措施、及时上报并配合有关部门开展相关工作；
2. 离开涉密岗位时及时清退涉密文件、涉密计算机、存储介质等涉密载体，签订保密承诺书。

十一、本人已知悉预计毕业时间前一年一般需办理脱密（做涉密论文除外），在校完成脱密期管理，已知悉拟在国境外停留半年以上的长期出国（境），应办理脱密。

**违反上述承诺，自愿承担党纪、政纪责任和法律后果。**

承诺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注：本承诺书用A4纸打印2份，由基层单位和研究生院各留存一份。